

2020 年洪江市水利局农村安全饮水 巩固提升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湖南财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二〇二二年一月



目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一) 项目概况.....	2
1、项目背景.....	2
2、项目内容.....	2
(二) 项目绩效目标.....	2
二、项目单位绩效报告情况.....	3
三、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3
(一) 前期准备阶段.....	3
(二) 现场评价阶段.....	3
(三) 综合分析评价阶段.....	4
(四) 提交正式报告.....	4
四、绩效评价分析情况.....	4
(一) 项目资金情况.....	4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	4
2、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4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5
(二) 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5
1、项目进度.....	5
2、项目实施.....	6
3、项目管理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	7
(三) 项目产出情况.....	7

(四) 产出效益情况.....	9
(五) 满意度调查.....	10
五、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0
六、绩效评价发现的主要问题.....	10
(一) 决策方面的问题.....	10
1、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	10
(二) 过程方面的问题.....	10
1、资金使用不及时.....	11
2、项目验收不及时.....	11
七、有关建议措施.....	11
(一) 决策方面的建议.....	11
1、强化绩效目标管理, 加强项目绩效监控.....	11
(二) 过程方面的建议.....	12
1、加快资金使用进度.....	12
2、加强项目验收管理.....	12
八、报告使用情况说明.....	12

湖南财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Hunan Caizheng Accounting Firm (General Partnership)

2020 年洪江市水利局 农村安全饮水巩固提升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湘财正绩评字[2021]第 0017 号



为进一步规范和加强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号）、《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湖南省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湘财绩〔2020〕7号）、《洪江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0年度预算支出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洪财绩函〔2021〕79号）等文件精神及相关工作要求，受洪江市财政局委托，湖南财正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我所”）对2020年洪江市水利局农村安全饮水巩固提升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为了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打赢扶贫攻坚战的决定》(中发〔2015〕34号)和《中共湖南省委 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深入贯彻<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打赢扶贫攻坚战的决定>的实施意见》(湘发〔2016〕7号文件)精神,聚焦打赢脱贫攻坚战和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切实加快全区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建设步伐,洪江市水利局通过实施巩固提升工程,强化工程管理,建立健全相关制度等措施,进一步提高供水保障率 and 水质达标率,为打赢脱贫攻坚战提供水利保障。

2、项目内容

根据洪江市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关于下达洪江市 2020 年第二批扶贫项目计划的通知》(洪扶发〔2020〕13号)文件,洪江市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涉及洪江市 15 个乡镇 26 个行政村。主要工程内容为:新增水源、新增净水设备、新建水厂、管网延伸与更换等。

(二) 项目绩效目标

根据单位提供的 2020 年度绩效目标申报表,本年度总体绩效目标为解决 5.53 万人安全饮水问题。具体指标设立情况如下: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解决安全饮水问题	55300 人
	新建、新增水源	3 处
	提质改造	23 处
	增加消毒设备	9 处
	新增沉淀过滤一体化设备	12 处
	新建蓄水池	12 座
	管网延伸	1 处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饮水设施改造后水质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	100%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253/人
社会效益指标	贫困地区集中供水率	90%
	解决农村安全饮水人口	55300 人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可持续时限	≥10 年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建档立卡贫困户满意度	≥95%

二、项目单位绩效报告情况

洪江市水利局进行了 2020 年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项目绩效自评，按照《2020 年度基础设施类扶贫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进行了评分,项目总体评分 100 分，评价等级为“优”。

三、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前期准备阶段

我所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与洪江市财政局、洪江市水利局沟通，参与绩效评价进场会，收集相关资料，制定绩效评价实施方案。

（二）现场评价阶段

绩效评价工作组结合洪江市水利局 2020 年农村安全饮水巩固提升项目的情况，于 2021 年 11 月 8 日对项目实施现场评价。在整个现场评价过程中，得到了项目单位的

积极配合，及时提供了项目相关资料，保证了本次评价工作的顺利进行。

现场评价主要采取以下方式：一是听取项目单位对扶贫资金的使用管理及项目组织实施情况的介绍，初步了解资金使用取得的成效、存在的问题及建议等；二是对项目单位填报的绩效目标完成表、提供的绩效相关材料等进行核实；三是实地察看项目进展情况。

（三）综合分析评价阶段

绩效评价工作组对洪江市水利局的自评情况和现场评价情况进行定量定性分析和综合评价，根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初步计分；综合项目的情况进行比较分析，修正分值，形成基本结论，出具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稿。

（四）提交正式报告

根据相关部门的意见对绩效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稿进行修改完善，经审核同意后出具正式报告。

四、绩效评价分析情况

（一）项目资金情况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

农村安全饮水巩固提升项目拟投入财政资金 1398.7 万元。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财政扶贫资金到位 1398.7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

2、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洪江市水利局提供的资金支出明细表，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财政扶贫资金使用 1298.86 万元，资金使用率为 92.86%，截止 2021 年 7 月 31 日，财政扶贫资金使用 1310.57 万元，资金使用率为 93.69%，详细见附件 1。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单位未针对专项资金制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资金的使用严格按照《湖南省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办法》、《洪江市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暂行办法》、《洪江市精准扶贫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行。

（二）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1、项目进度

根据 2020 年洪江市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建设实施项目方案：2020 年 4 月底前，完成项目前期工作，包括项目设计、批复、实施计划的下达；5 月份，完成监理单位、管材管件、建安工程、水处理一体化设备等分项目的政府采购工作；6 月初，施工单位进场，8 月底项目完工，试运行后完成验收及工程移交。

根据洪江市水利局 2020 年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项目自评报告，2020 年 3 月，项目资金计划下达之后，水利局开展工程勘测设计工作，于 2020 年 4 月，完成初步工程设计，2020 年 5 月，由洪江市财政评审中心完成项目预算评审，通过政府采购竞争性谈判确定工程施工单位，2020 年 6 月签订了工程施工合同，通过公开招投标采购管材及

设计单位，通过政府采购员确认了水泵、电气、一体化净水设备及水表的供应商。2020年8月，工程全部完工，并投入试用，项目已于10月份进行了完工验收并移交受益乡镇、村进行运行管理，但仍未完成财政结算评审程序。

2、项目实施

项目工程施工分7个标段发包实施。根据洪江市扶贫开发领导小组《下达洪江市2020年第二批扶贫项目计划的通知》（洪扶发〔2020〕13号）文件，项目共分26个点，其中新建、新增水源3处、提质改造23处、增加消毒设备9处、新增沉淀过滤一体化设备12处、新建蓄水池12座、管网延伸1处，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项目地点	项目金额	建设标段
1	黔城镇干溪坪村安全饮水巩固提升工程	80.00	七标段
2	黔城镇石江村安全饮水巩固提升工程	27.00	五标段
3	江市镇红莲洲水村安全饮水巩固提升工程	70.00	六标段
4	熟坪乡熟坪社区安全饮水巩固提升工程	70.00	三标段
5	群峰乡永胜村安全饮水巩固提升工程	126.00	一标段
6	洗马乡古楼坪村安全饮水巩固提升工程	75.00	二标段
7	沙湾乡溪口村安全饮水巩固提升工程	180.00	四标段
8	沙湾乡忠心村安全饮水巩固提升工程	50.00	四标段
9	塘湾镇响溪村安全饮水巩固提升工程	30.00	二标段
10	塘湾镇隘上村安全饮水巩固提升工程	65.00	二标段
11	岩垅乡空田村安全饮水巩固提升工程	60.00	五标段
12	岩垅乡芦荻坪村安全饮水巩固提升工程	147.00	五标段
13	岩垅乡青山村安全饮水巩固提升工程	140.00	六标段
14	茅渡乡中心村安全饮水巩固提升工程	15.00	七标段

序号	项目名称*项目地点	项目金额	建设标段
15	沙湾乡石修村安全饮水巩固提升工程	6.00	-
16	沙湾乡寨头村安全饮水巩固提升工程	6.00	-
17	茅渡乡集镇安全饮水巩固提升工程	6.00	-
18	铁山乡集镇安全饮水巩固提升工程	6.00	-
19	安江镇下坪村安全饮水巩固提升工程	6.00	-
20	龙船塘瑶族乡集镇安全饮水巩固提升工程	162.70	三标段
21	黔城镇土溪村安全饮水巩固提升工程	6.00	-
22	湾溪乡集镇安全饮水巩固提升工程	6.00	-
23	塘湾水源村安全饮水巩固提升工程	6.00	-
24	岔头乡集镇安全饮水巩固提升工程	6.00	-
25	茅渡乡定坡村安全饮水巩固提升工程	10.00	七标段
26	深渡苗族乡花洋溪村安全饮水巩固提升工程	37.00	七标段
	合计	1398.70	

3、项目管理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

单位按照《水利工程项目法人质量管理制度》进行项目管理，该办法对项目的实施管理、检查验收、资金管理、监督及后续管理等做出了明确规定。我所绩效评价小组在绩效评价过程中未发现项目单位未按管理办法执行的情况。

（三）项目产出情况

截止绩效评价日，项目分为 7 个标段施工，均已完工。

1 标段建设地点为群峰乡永胜村，完成取水机井、一体化净水设备、清水池、管理用房、厂区及附属工程的建设，以及输配水管网敷设，供水规模为 373.6m³/d；

2 标段建设地点为洗马乡古楼坪村，完成水源井、一

体化净水设备、输配水管网敷设；供水规模为 $262\text{m}^3/\text{d}$ ，在塘湾镇响溪村完成水源井、清水池的建设，以及输配水管网敷设，供水规模为 $65\text{m}^3/\text{d}$ ，在塘湾镇隘上村，完成水源井建设和输配水管网敷设，供水规模为 $55.2\text{m}^3/\text{d}$ ；

3 标段建设地点为熟坪乡熟坪社区，完成一体化设备 1 套 $20\text{m}^3/\text{h}$ ，蓄水池 1 处 30m^3 ，管理用房 63.6 m^2 的建设，以及输配水管网敷设 0.024km ，在龙船塘乡龙船塘社区，完成供水点 1 处，一体化设备 1 套 $30\text{m}^3/\text{h}$ ，蓄水池 1 处 200m^3 ，管理用房 66.24 m^2 的建设，以及输配水管网敷设 10.12km ；

4 标段建设地点为沙湾乡溪口村，完成取水机井、一体化净水设备、清水池、管理用房、厂区及附属工程的建设，以及输配水管网敷设，供水规模为 $175\text{m}^3/\text{d}$ 。在沙湾乡忠心村，完成一体化净水设备、清水池、管理用房、厂区及附属工程的建设，以及输配水管网敷设 0.2km ，供水规模为 $175\text{m}^3/\text{d}$ 。

5 标段建设地点为岩垅乡空田村，完成输水管、中转水池、管道增压泵房、供电线路工程的建设，以及输配水管网敷设，供水规模为 $14\text{m}^3/\text{d}$ 。在岩垅乡荻坪村，完成取水大口井、一体化净水设备、清水池、管理用房、厂区及附属工程的建设，以及输配水管网敷设，供水规模为 $198.1\text{m}^3/\text{d}$ 。在黔城镇石江村，完成输水管、中转水池、管道增压泵房、供电线路工程的建设，以及输配水

管网敷设，供水规模为 50 m³/d。

6 标段建设地点为江市镇红莲沱水村，完成供水点 1 处，其中提水 1 处，管道增压泵房 1 处，在岩垅乡青山村，完成供水点 1 处，其中提水 1 处，管道增压泵房 1 处。

7 标段建设地点为茅渡乡定坡村，完成水源井、清水池的建设输配水管网敷设，供水规模为 30 m³/d。在黔城镇干溪坪村，完成水源工程、清水池、管理用房、厂区及附属工程和输配水管网敷设。

（四）产出效益情况

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属民生工程，主要体现为社会效益。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项目的实施，可进一步提高工程的供水保证率 and 水质达标率，推动农村供水向安全型、稳定型、高效型转变。同时将极大地改善受益群众的生产和生活条件，有效减轻农民取水负担，提高受益群众的健康和生活水平，促进当地农村社会经济的发展，为全面打赢脱贫攻坚战和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具有重大意义。

洪江市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实施后，农村集中供水率稳定大于等于 85%，可使洪江市内 15 个乡镇 26 个行政村，共计 5.53 万人的饮水得到有效保证，群众对供水的满意度得到进一步的认可和提高。通过解决农村群众饮水问题，促进农村经济稳定增长，进而促进经济、社会全面、

协调、稳步发展，为构建和谐社会创造良好的条件。

（五）满意度调查

针对本项目，共发出调查问卷 123 份，收回有效调查问卷 123 份，根据现场问卷调查显示：80.49%的人非常满意目前饮水水质，19.51%的人满意目前水质，73.98%的人对农村供水工程运行的管理效果非常满意，24.39%的人对农村供水工程的管理效果认为满意，1.63%的人对农村供水工程的管理效果觉得一般。综合满意度 98.37%。

五、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按照 2020 年洪江市水利局农村安全饮水巩固提升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从决策、过程、产出及效益四大项 22 个指标逐一进行绩效评分，洪江市水利局 2020 年农村安全饮水巩固提升绩效评价得分为 88.43 分，评价等级为“良”。具体指标评分情况详见附件 2。

六、绩效评价发现的主要问题

（一）决策方面的问题

1、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

在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中的可持续影响指标内容为“工程可持续时限”，指标值为“≥10 年”，可持续影响指标应该设置为项目完成后能够长期带来的效益，而不单单为项目的使用寿命，并且该指标难以对其进行有效考量其是否能够达到使用年限。

（二）过程方面的问题

1、资金使用不及时

依据《洪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洪江市精准扶贫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洪政办发〔2019〕2号）第二十一条：项目实施单位当年项目资金支出进度必须达到90%以上，结转资金必须在次年6月底以前支付完毕。2020年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项目资金2020年未使用，于2021年7月仍在支付机井和电力线路的费用，且截止2022年未使用完，资金使用不及时。

2、项目验收不及时

根据洪江市水利局提供的工程完工验收鉴定书，发现该项目大部分均已在2020年8月完工，实际验收在2020年10月才完成。

七、有关建议措施

（一）决策方面的建议

1、强化绩效目标管理，加强项目绩效监控

强化绩效目标管理，按照“谁申请资金，谁设定目标”的原则，预算部门及其所属单位对绩效目标的填报负责，并将绩效责任明确到人。按照“谁分配资金，谁审核目标”的原则，建立预算部门和财政部门“双审核”机制，确保项目绩效目标填报的完整性、准确性与可考核性。同时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要及时跟进项目进度，做好项目绩效监控，对于不能按目标完成的项目建设内容，要及时分析查找原因，并寻找解决对策，保证项目按时达成既定目标。

(二) 过程方面的建议

1、加快资金使用进度

项目单位应严格按照《洪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洪江市精准扶贫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洪政办发〔2019〕2号）规定，加快资金使用进度，及时发挥项目资金效益，带动农村安全饮水发展。

2、加强项目验收管理

一是应加强对实施项目的事中监控管理，及时跟进项目实施进度，二是应注重项目事中的监督检查、事后的验收以及资料移交归档等工作，对于验收相关资料应安排专人专岗进行复核，避免验收情况填写错误的现象发生。

八、报告使用情况说明

本报告仅供委托方了解政府扶贫资金支出绩效情况使用，亦可供洪江市水利局加强预算支出项目绩效管理参考使用，非经委托方和本所许可，不得用于其他目的。

附件 1：2020 年洪江市水利局农村安全饮水巩固提升项目资金使用明细表

2：2020 年洪江市水利局农村安全饮水巩固提升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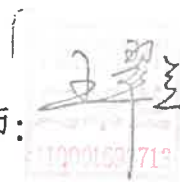
(此页无正文)

湖南财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湖南·长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六日

附件 1

2020 年洪江市水利局农村安全饮水巩固提升 项目资金使用明细表

摘要内容	付款日期	支出金额（万元）
2020 年农村饮水安全项目 1 标第一次进度款	2020 年 6 月	40.00
2020 年农村饮水安全项目 2 标段第一次进度款	2020 年 6 月	39.00
2020 年农村饮水安全项目 3 标第一次工程进度款	2020 年 6 月	51.00
2020 年农村饮水安全项目 4 标第一次进度款	2020 年 6 月	61.00
2020 年农村饮水安全项目 5 标第一次工程进度款	2020 年 6 月	74.00
2020 年农村饮水安全项目 6 标第一次工程进度款	2020 年 6 月	82.00
2020 年农村饮水安全项目 7 标第一次工程进度款	2020 年 6 月	37.00
2020 年农村饮水安全项目管材采购费	2020 年 6 月	60.00
2020 年农村饮水安全项目监理费	2020 年 6 月	18.00
2020 年农村饮水安全项目配件采购	2020 年 6 月	77.00
2020 年农村饮水安全项目设计费	2020 年 6 月	50.19
2020 年农村饮水安全项目水处理一体化设备款	2020 年 6 月	224.07
2020 年农村饮水安全项目监理费	2020 年 8 月	7.93
2020 年农村饮水安全项目水处理一体化设备	2020 年 8 月	30.00
2020 年农村饮水安全项目 1 标二次进度款	2020 年 8 月	16.00
2020 年农村饮水安全项目 2 标二次进度款	2020 年 8 月	16.00
2020 年农村饮水安全项目 3 标二次进度款	2020 年 8 月	29.50
2020 年农村饮水安全项目 4 标二次进度款	2020 年 8 月	37.00

摘要内容	付款日期	支出金额（万元）
2020 年农村饮水安全项目 5 标二次进度款	2020 年 8 月	26.00
2020 年农村饮水安全项目 6 标二次进度款	2020 年 8 月	7.00
2020 年农村饮水安全项目 7 标二次进度款	2020 年 8 月	22.00
2020 年农村饮水安全项目水表采购	2020 年 8 月	6.45
2020 年农村饮水安全项目水泵及电气设备配件	2020 年 8 月	11.00
2020 年农村饮水安全项目管材管件二次付款	2020 年 8 月	69.00
2020 年农村饮水安全项目沙湾乡溪口村架设电路线路（奖补）	2020 年 9 月	1.58
2020 年农村饮水安全项目黔城石江村打机井	2020 年 10 月	5.95
2020 年农村饮水安全项目沙湾溪口村打深水井	2020 年 10 月	5.32
2020 年农村饮水安全项目岩垅乡芦荻坪村打深水井	2020 年 10 月	10.05
2020 年农村饮水安全项目黔城石江村供电线路	2020 年 10 月	0.35
2020 年农村饮水安全项目岩垅青山村电力线路	2020 年 12 月	7.19
2020 年农村饮水安全项目岩垅芦荻坪村电力线路	2020 年 12 月	1.51
2020 年农村饮水安全项目水泵设备二次付款	2020 年 12 月	18.36
2020 年农村饮水安全项目 PE 管材管件采购费	2020 年 12 月	27.08
2020 年农村饮水安全项目 6 标第三次进度款	2020 年 12 月	13.00
2020 年农村饮水安全项目 3 标第三次进度款	2020 年 12 月	12.00
2020 年农村饮水安全项目 1 标第三次进度款	2020 年 12 月	8.00
2020 年农村饮水安全项目 2 标第三次进度款	2020 年 12 月	8.00
2020 年农村饮水安全项目 5 标第三次进度款	2020 年 12 月	15.00
2020 年农村饮水安全项目龙船塘社区电力线路	2020 年 12 月	0.19

摘要内容	付款日期	支出金额（万元）
2020 年农村饮水安全项目 7 标第三次进度款	2020 年 12 月	9.00
2020 年农村饮水安全项目 4 标第三次进度款	2020 年 12 月	15.00
2020 年农村饮水安全项目一体化净水设备	2020 年 12 月	48.03
2020 年农村饮水安全项目洗马古楼坪电力线路	2020 年 12 月	2.12
小计		1298.86
2020 年农村饮水安全项目黔城干溪坪村电力线路	2021 年 7 月	2.16
洪扶发[2020]13 号江市红莲沱水村饮水安全电路线路	2021 年 7 月	0.54
洪扶发[2020]13 号茅渡乡中心村机井	2021 年 7 月	7.49
洪扶发[2020]13 号岩垅乡空田村电力线路	2021 年 7 月	0.87
洪扶发[2020]13 号茅渡乡中心村电力线路	2021 年 7 月	0.65
小计		11.71
合计		1310.57

附件 2:

2020 年洪江市水利局农村安全饮水巩固提升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因素
决策 (15 分)	项目立项 (5 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完全符合计 0.4 分,基本符合计 0.2 分,不符合不得分;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完全符合计 0.4 分,基本符合计 0.2 分,不符合不得分;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完全符合计 0.4 分,基本符合计 0.2 分,不符合不得分;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完全符合计 0.4 分,基本符合计 0.2 分,不符合不得分;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不重复计 0.4 分,重复不得分。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完全按照计 1 分,基本按照计 0.5 分,未按照不得分;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完全符合计 1 分,基本符合计 0.5 分,不符合不得分;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每环节设 0.2 分,每经过一环节计 0.2 分,未经过不得分。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因素
决策 (15分)	绩效目标 (5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有计0.5分,没有不得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有相关性计0.5分,没有不得分;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完全符合计0.5分,基本符合计0.3分,不符合不得分;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完全匹配计0.5分,基本匹配计0.3分,不匹配不得分。 (注、如未设定项目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有细化分解计1分,未细化分解不得分;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是计1分,未体现不得分;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完全对应计1分,基本对应计0.5分,不对应不得分。	2	可持续指标设置不能可靠衡量,扣1分
	资金投入 (5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科学论证计0.5分,未经过科学论证不得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完全匹配计0.5分,基本匹配计0.3分,不匹配不得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充分计0.5分,不充分不得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完全匹配计0.5分,基本匹配计0.3分,不匹配不得分。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因素
过程 (25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情况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充分计1分,基本充分计0.5分,不充分不得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合理计2分,基本合理计1分,不合理不得分。	3	
		资金到位率	3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到位率100%计3分,每下降1%扣0.2分,扣完为止。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3	
		预算执行率	5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预算执行率100%计5分,每下降1%扣0.5分,扣完为止。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1.43	预算执行率为92.86%,扣3.57分
	资金管理 (13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完全符合计2分,基本符合计1分,不符合不得分;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完整计1分,基本完整计0.5分,不完整不得分;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完全符合计1分,基本符合计0.5分,不符合不得分;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不存在计1分,存在不得分。	3	存在资金使用不及时的问题,扣2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因素
过程 (25分)	组织实施 (12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制定或具有计2分,未制定或具有不得分;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是计2分,不合法、合规、完整不得分。	4	
		制度执行有效性	8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遵守计1分,不遵守不得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完备计3分,基本完备计2分,不完备不得分;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齐全并及时归档计3分,每缺少一项扣1分;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落实到位计1分,未落实到位不得分。	8	
产出 指标 (35分)	数量 指标 (10分)	新增水源 完成数量	5	反映2020年农村安全饮水巩固提升项目中新增水源完成情况	将实际完工数量与计划数量(3处)进行比较,按实际完成值得分。	5	
		提质改造 完成数量	5	反映2020年农村安全饮水巩固提升项目中提质改造完成情况	将实际完工数量与计划数量(23处)进行比较,按实际完成值得分。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因素
产出指标 (35分)	质量指标 (10分)	水质达标率	5	反映项目产出质量达标情况。	质量达标率100%计5分，质量达标率80%-100%得3分，质量达标率80%以下得0分。 质量达标率=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的比率。	5	
		项目验收完成质量	5	反映项目完成后验收工作完成情况	根据项目验收情况，是否对所有项目完成了验收，且验收情况是否属实。	5	
	时效指标 (8分)	项目完成时效性	4	反映项目是否按计划时间完成	检查项目完成的及时性，若按计划完成则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4	
		项目验收时效性	4	反映项目是否按计划时间验收	检查项目验收的及时性，若按计划完成则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2	验收不及时，酌情扣2分
	成本指标 (7分)	项目成本节约率	7	反映项目成本情况，体现单位是否量入为出，节约成本。	根据单位建设实际使用成本情况，酌情扣分	4	资金尚未全部使用完，项目成本节约率无法准确评估，酌情扣3分。
效益指标 (20分)	社会效益指标 (10分)	入户情况	5	反映项目建设供水入户情况	根据项目建设地点，每处走访以及问卷调查情况，如无相关问题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5	
		集中供水达标率	5	反映2020年当地集中供水达标情况	与当年是否出现水质问题对比，如无发生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因素
效益指标 (20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10分)	集中供水保障率	5	反映2020年当地保障供水情况	与之前年度当地集中供水情况对比，如有提高或保持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5	
		持续提升改善农村安全饮水项目质量	5	反映2020年项目完成后农村安全饮水巩固提升项目后，项目质量情况	与之前年度当地农村安全饮水项目质量情况对比，如有提高或保持质量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5	
满意度指标 (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农村用水满意度	5	根据调查问卷，反映社会公众和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根据问卷调查结果统计， 1. 满意度 $\geq 95\%$ 的，得5分； 2. $90\% \leq$ 满意度 $< 95\%$ 的，得4分； 3. $80\% \leq$ 满意度 $< 90\%$ 的，得3分； 4. $70\% \leq$ 满意度 $< 80\%$ 的，得2分； 5. 满意度 $< 70\%$ ，得0分。	5	
		合计	100			88.43	



湖南财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长沙市高新区麓云路100号兴工国际产业园1栋504



营业执照

(副本)

副本编号: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00MA4QH1435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湖南财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润兰

经营范围 会计、审计及税务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9年05月31日

合伙期限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长沙高新区麓云路100号兴工科技园1栋504



登记机关

2019 年 5 月 31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0855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湖南财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王翠兰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长沙高新区麓云路100号兴工科技园1栋504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3010114

批准执业文号: 湘财会[2019]20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9年07月30日



姓 名 王翠兰
Full name
性 别 女
Sex
出 生 日 期 1975-09-27
Date of birth
工 作 单 位 湖南财正会计师事务所（普
Working unit 通合伙）
身 份 证 号 码 432302197509276425
Identity card No.



湖南财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长沙市高新区麓云路100号兴工国际产业园1栋504



姓 名 邹玉桃
Full name
性 别 女
Sex
出 生 日 期 1957-04-09
Date of birth
工 作 单 位 湖南财正会计师事务所（普
Working unit 通合伙）
身 份 证 号 码
Identity card No 43010319570409252X